

License Information

Study Notes - Book Intros (Tyndale) (Chinese (Traditional)) is based on: Tyndale Open Study Notes, [Tyndale House Publishers](#), 2019, which is licensed under a [CC BY-SA 4.0 license](#).

This PDF version is provided under the same license.

Study Notes - Book Intros (Tyndale)

列王紀下

列王紀下充斥了沒有從歷史中吸取教訓的領袖。由於他們在屬靈上的失敗，這些君王給自己和他們的國家都帶來了災難。然而，也有一些亮點出現，有些人把神和祂的話語放在了首位，並享受到了神所應許的賜福。閱讀這些君王的生平，可以幫助我們不要犯與他們同樣的錯誤，並享受神應許給那些愛祂和事奉祂之人的祝福。

背景

列王紀下繼續講述了以色列王國分裂的故事，延續了列王紀上的結尾，它以亞哈謝在北國以色列作王，約沙法在南國猶大作王為開始。這卷書追溯了兩個王國各自的命運，直到它們各自的終結

——
北國亡於公元前722年，南國亡於公元前586年。

概要

列王紀下是圍繞以色列和猶大的君王統治時期所編寫的。其中涵蓋了四個不同的時期：（1）北國第三王朝的末期（公元前853–841年，[1:1–9:37](#)），（2）北國第四王朝的時代（公元前841–752年，[10:1–15:12](#)），（3）北國的衰落和滅亡時期（公元前752–722年，[15:13–17:41](#)），以及（4）南國的最後時期（公元前722–586年，[18:1–25:30](#)）。

這本書以以色列王亞哈謝的意外死亡開始（[1:1–18](#)），並以以利亞生命的最後事件作結束，當時神將他接到天上（[2:1–12](#)）。先知的衣鉢傳給了以利沙，他的神蹟和預言佔據了接下來的幾章（[2:12–8:15](#)；見[9:1–10](#)）。

在猶大王約蘭和亞哈謝的統治期間（[8:16–29](#)），耶戶殺了約蘭王和亞哈謝王，將故事帶到了公元前841年這個關鍵年份。耶戶還處決了耶洗別、亞哈家族的倖存者以及拜巴力的官員（[9:1–10:29](#)）。從此，耶戶開始了二十八年的統治（[10:30–36](#)）。與此同時，亞她利雅（[11:1–20](#)）篡奪了猶大的王位，並統治了六年，直到忠於大衛家族的人立年幼的約阿施為王（[12:1–21](#)）。

這兩個王國都享有了一段時間的繁榮（[14:23–15:7](#)），但北國繼續作惡並進入衰敗期：撒迦利亞被殺（[15:8–12](#)）之後，沙龍、米拿現、比加轄、比加和何細亞接連短暫統治北國（[15:13–17:2](#)）。以色列的最後一位國王何細亞（公元前722年），愚蠢地將信心寄託於埃及並反叛亞述，導致撒馬利亞被攻陷，於是北國於公元前722年滅亡（[17:3–6](#)）。作者接著評論了以色列滅亡的原因，並描述了撒馬利亞人口的重新分布（[17:7–41](#)）。

列王記下的最後一部分（[18:1–25:30](#)）記述了猶大國的命運。希西家因在壓力下信靠耶和華而被銘記（[18:5–6](#)；見[18:13–20:11](#)），約西亞因一心遵行耶和華的律法而得著稱讚（[23:19](#)；見[22:8–23:25](#)）。然而，即便是這兩位君王也犯了嚴重的

的錯誤（[20:12–19](#)、[23:29–30](#)；見代下35:20–25）。

約西亞死後，猶大的最後幾任國王都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南國被蹂躪，最後被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二世（Nebuchadnezzar II）所滅（[王下23:31–25:21](#)）。神事先所預言的審判應驗了（見耶38:1–23），榮耀的以色列國僅僅存留在了記憶之中。

列王紀下以兩個附註結束。第一個是耶路撒冷淪陷後在猶大所發生的事件（[王下25:22–26](#)）。第二個是記述約雅斤在巴比倫後來被釋放（[25:27–30](#)）。

作者和日期

列王紀下是列王紀上的延續，由同一位作者所寫，儘管我們不知道他的確切身份。他熟知各種資料來源，因此能夠寫出以色列分裂王國的詳細歷史，而且他具有洞察力，能夠根據人民對摩西之約的反應來評估成功與失敗的原因。他對猶大後來的歷史非常熟悉，顯示他可能住在耶路撒冷或耶路撒冷附近，也可能是目睹一連串事件導致耶路撒冷城淪陷的目擊者。至於撰寫約雅斤被釋放的最後一段附錄時他是否還在世（公元前561年

，25:25-
30）尚不確定。如果不在，這些經文就是由熟悉列王記下、與主要作者志趣相投的人加上去的。有一種傳統認為，列王紀上和列王紀下都是耶利米獨自寫成的，他在尼布甲尼撒出戰埃及返回期間（約公元前568年）被帶到巴比倫，並在那裡生活到九十多歲。

根據最後幾章的資料，列王紀下的最終成書很可能發生在公元前586年耶路撒冷陷落後不久，並在公元前562年尼布甲尼撒二世去世後不久添加的最後附錄。

年代表

列王紀下充滿了關於以色列和猶大君王的年代信息，但這些信息都沒有給我們提供絕對的日期。

我們可以將以色列的記錄與周邊國家的記錄（亞述、巴比倫和埃及），以及天文計算進行比較來獲得絕對日期。這些記錄之間有著驚人的一致性，這證明了以色列的記錄在歷史上是非常精準的。

意義和信息

每一位分裂王國的君王都是基於他對神的忠心（或不忠心）來評價的。他們要麼是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」，要麼是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」。

以色列的君王們一直都是邪惡的。他們「效法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的榜樣，繼續耶羅波安使以色列人犯的罪」（[13:2](#)、[11](#)；[14:24](#)；[15:9](#)；[17:2](#)）。許多猶大的君王也受到類似的批評（見例如，[8:18](#)）。尤其是瑪拿西，他因為猖獗的偶像崇拜和背道而受到譴責（[21:2-9](#)），並且在他之後的幾位君王也都效法他（[21:2-9](#)；[23:32](#)、[37](#)；[24:9](#)、[19](#)）。

然而，有幾位猶大王因為做了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」而受到稱讚（[12:2](#)；[14:3](#)；[15:3](#)、[34](#)；[1:8:3](#)；[22:2](#)）。這些人關心聖殿的維護和修繕（[12:6-16](#)；[22:3-7](#)），也遵行神話語的誠命（[18:6](#)；[22:8-13](#)；[23:1-3](#)）。希西家和約西亞受到了特別的稱讚：希西家是因為他對耶和華的信靠和尊崇神的話語（[18:5-6](#)），約西亞是因為他對摩西律法的高度重視（[2:3:25](#)）。這裡的含義很明確。神的子民應該按照神話語的高標準而活，這樣他們就可以行「神眼中看為正的事」（參[詩119:9-11](#)、[111](#)；[提後3:16-17](#)）。

大先知以利亞最後的日子（[1:3-17](#)；[2:1-11](#)）和以利沙非比尋常的事奉（[2:12-25](#)；[3:11-19](#)；[4:1-7:2](#)；[8:1-2](#)）被放在了明顯的位置上，這強調了向他人宣講神的話語的必要性（[徒20:18-21](#)；[提後2:15](#)；[4:2](#)），這樣他們就能進入到與主的聖約關係之中（[林後3:4-6](#)）。

最後，即使是好王也會失敗，這提醒神的子民要堅定地忠於主並事奉祂。這樣他們就能有美好的生命（[詩84:11](#)；[羅14:7-8](#)），當他們站在神面前接受審判時（[羅14:10-11](#)；[林後5:10](#)），神會賞賜並誇讚他們（[提後4:7-8](#)；[啟2:10](#)；見[太25:23](#)）。